

焦循雜著九種

(清)焦循著 劉建臻 點校

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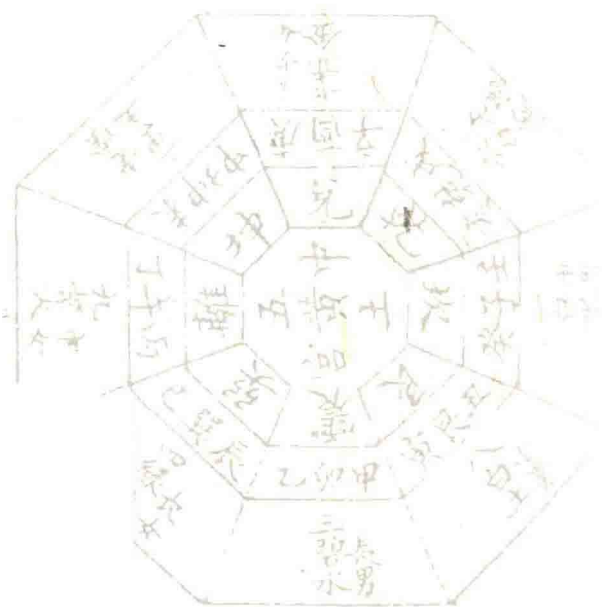
廣陵書社

焦循雜著九種

下

(清) 焦循輯 劉建臻整理

廣陵書社



甲編（子部）

劇
說

劇說卷一

乾隆壬子冬月，於書肆破書中得一帙，雜錄前人論曲、論劇之語，引輯詳博，而無次序。嘉慶乙丑，養病家居，經史苦不能讀，因取前帙，參以舊聞，凡論宮調、音律者不錄，名之以《劇說》云。穀雨日記。

《樂記》云：『新樂進俯退俯』〔一〕，姦聲以濫，溺而不止，及優侏儒，獫狫子女，不知父子，樂終不可以語，不可以道古。』《注》云：『獫，獼猴也，言舞者如獼猴戲也，亂男女之尊卑。』『獫』，或爲『優』。』《疏》云：『《漢書》：檀長卿爲獼猴舞，是狀如獼猴。』《左傳·襄公二十八年》：『慶氏以其甲環公宮。陳氏、鮑氏之圉人爲優。慶氏之馬善驚，士皆釋甲束馬而飲酒，且觀優，至於魚里。』《正義》云：『優者，戲名也。』史游《急就篇》云：『倡優俳笑。』是優、俳一物而二名。今之散樂，戲爲可笑之語而令人笑是也。《史記·滑稽列傳》：『優孟者，故楚之樂人也，爲孫叔敖衣冠，抵掌談語，歲餘，像孫叔敖，楚王及左右不能別也。莊王置酒，優孟前爲壽，莊王大驚，以爲孫叔敖復生也，欲以爲相。』又：

〔一〕俯，《集成》本作『府』。

『優旃者，秦倡朱儒也，善爲笑言，然合於大道。』然則優之爲技也，善肖人之形容，動人之歡笑，與今無異耳。

唐段安節《樂府雜錄》云：『開元中黃幡綽、張野狐弄參軍，始自漢館陶令石耽。耽有賊犯，和帝惜其才，免罪。每宴樂，即令衣白夾衫，命優伶戲弄辱之，經年乃放。後爲參軍，誤也。』

崔令欽《教坊記》云：『凡欲出戲，所司先進曲名。上以墨點者，即舞；不點者，即否：謂之「進點」。』按：今演戲，伶人呈戲目於尊客，以墨選之，曰『點戲』，仍古之遺稱。

《教坊記》又云：『大面出北齊蘭陵王長恭，性膽勇而貌婦人，自嫌不足以威敵，乃刻木爲假面，臨陣著之，因爲此戲。亦入歌曲。』按：今淨稱『大面』，其以粉、墨、丹、黃塗於面以代刻木而有是稱耶？然戲中亦間用假面。

陶九成《輟耕錄》云：『唐有傳奇，宋有戲曲、唱誦、詞說，金有院本、雜劇，其實一也，元朝院本、雜劇始釐爲二。院本則五人：一曰副淨，古謂之「參軍」；一曰副末，古謂之「蒼鶻」，鶻能擊禽鳥，末可打副淨，故云；一曰引戲；一曰末泥；一曰孤裝。又謂之「五花爨弄」。或曰：「宋徽宗見爨國人來朝，衣裝、鞋履、巾裹、傅粉墨，舉動如此，使優人效之以爲戲。」又有「豔段」，亦院本之意，但差簡耳，取其如火焰易明而易滅也。』其間副淨有散說，有道念，有筋斗，有科汎。教坊色長魏、武、劉三人鼎

「一」稿本無「取其如火焰易明而易滅也」一句，據《集成》本補。

新編輯。魏長於念誦，武長於筋斗，劉長於科汎。至今樂人宗之。」

周祈《名義考》云：「今角戲有生、旦、淨、丑之名，嘗求其義而不得。偶思《樂記注》「如獼猴」之說，乃知「生」、「狴」也，猩猩也。《山海經》：「猩猩人面，豕聲，似小兒啼。」「旦」、「狴」也，獼狴也。《莊子》：「猿，獼狴以爲雌。」「淨」、「狴」也。《廣韻》：「似豹，一角，五尾。」又云：「似狐，有翼。」「丑」、「狴」也。《廣韻》：「犬性驕。」又：「狐狸等獸跡。」謂俳優之人如四獸也，所謂「獼狴子女」也。「末」猶「末厥」之「末」，「外」猶「員外」之「外」。祝允明《猥談》云：「生、淨、丑、末等名，有謂反其事而稱，又或托之唐莊宗，皆謬也。此本金、元闌闌談吐，所謂「鶻伶聲嗽」，今所謂「市語」也。「生」即男子，「旦」曰「妝旦色」，「淨」曰「淨兒」，「末」曰「末尼」，「孤」乃「官人」：即其土音，何義理之有！南戲出於宣和以後，南渡時，謂之「温州雜劇」。後漸轉爲「餘姚」、「海鹽」、「弋陽」、「崑山」諸腔矣。』《道聽錄》云：「元人院本，打者：一副淨，一副末，一引戲，一末泥，一孤裝，猶梨園之有生、旦、外、末、淨、丑、貼。七字之義，或云反語。生爲「熟」，丑爲「好」，旦爲「夜」，貼爲「幫」，淨爲「鬧」，末爲「始」，可也；若外爲「內」，則牽強矣。」

《莊嶽委談》云：「凡傳奇以戲文爲稱也，無往而非戲文也，故其事欲謬悠而無根也，其名欲顛倒而無實也，反是而求其當焉，非戲也。故曲欲熟而命以生也，婦宜夜而命以旦也，開場始事而命以末也，塗汙不潔而命以淨也。凡此，咸以顛倒其名也。中郎之耳順而婿卓也，相國之絕交而娶崔也，《荆

釵》之詭而夫也，《香囊》之詭^{〔一〕}而弟也。凡此，皆以謬悠其事也。近爲傳奇者，若良史焉，古意微矣。古無外與丑，丑即副淨，外即副末也。』又云：『今優伶輩呼「子弟」，大率八人爲朋，生、旦、淨、丑、副^{〔二〕}亦如之。元院本止五人，故有「五花」之目：一曰副淨，古之參軍也；一曰副末，又名蒼鵲，可擊羣鳥，猶副末可打副淨；一曰末泥；一曰孤裝。而無所謂生、旦者，蓋院本與雜劇不同也。元雜劇旦有數色：所謂「裝旦」，即「正旦」也；「小旦」，即今「副旦」也；以墨點破其面，謂之「花旦」，今惟淨、丑爲之。』

《樂府雜錄》云：『蘇中郎，後周士人蘇葩^{〔三〕}，嗜酒，落魄，自號「中郎」。每有歌場，輒入獨舞。今爲戲者，著緋，戴帽，面正赤，蓋狀其醉也。』

《復齋漫錄》云：『張景交通曹人趙諫，斥爲房州參軍。景^{〔四〕}爲《屋壁記》，略曰：「近制，州縣參軍無員數，無職守，悉以曠官敗守、違戾政教者爲之。凡朔望饗宴，使與焉。人一見之，必指曰：「此參軍也。」當爲其罪矣。至於倡優爲戲，亦假爲之以資玩笑，況真爲者乎？」

于慎行《穀城山房筆塵》云：『優人爲優，以一人幞頭衣綠，謂之「參軍」；以一人髻角敝衣，如

〔一〕 詭，當作「幻」。

〔二〕 稿本無「副」字，據《集成》本補。

〔三〕 葩，稿本作「肥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〔四〕 景，稿本作「累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僮僕狀，謂之「蒼鶻」。參軍之法，至宋猶然，似院本及戲文裝淨之狀，第不知其節奏耳。」

皇甫錄《近峯聞略》云：「參軍至唐爲故事，名「副淨」。」

《雲麓漫鈔》云：「近日優人作「雜班」，似雜劇而簡略。金官制有文班、武班，若醫、卜、娼、優，謂之「雜班」。每宴集，伶人進，曰「雜班上」。故流傳至此。」

羅鶴《應庵隨錄》云：「古之優人，於御前嘲笑，不但不避貴戚大臣，雖天子、后妃亦無所諱，如唐中宗時內宴唱《回波詞》是也。」

徐充「《暖姝由筆》云：「有白有唱者，名「雜劇」；用弦索者，名「套數」；扮演戲文，跳而不唱，名「院本」。」

劉辰《國初事蹟》云：「洪武時，令樂人張良才說評話，良才因做場擅寫「省委教坊司」招子，貼市門柱上。有近侍言之，太祖曰：「賤人小輩，不宜寵用。」令小先鋒張煥縛投於水。」

《莊嶽委談》云：「古教坊有雜劇而無戲文者，每公家開宴，則百樂具陳，兩京六代，不可備知。唐、宋小說，如《樂府雜錄》、《教坊記》、《東京夢華錄》、《武林舊事》等編，錄頗詳。唐制，自歌人之外，特重舞隊。歌舞之外，又有精樂器者，若琵琶、羯鼓之屬。此外俳優雜劇，不過以供一笑，其用蓋與傀儡不甚相遠，非雅士所留意也。宋世亦然。南渡，稍見淨、丑之目，其用無以大異。前朝浸淫勝國，

「一」充，稿本作「光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崔、蔡二傳奇迭出，才情既富，節奏彌工，演習梨園幾半天下，雖有衆樂，無暇雜陳矣。』

《紫桃軒雜綴》云：『張鎡，字功甫，循王之孫，豪侈而有清尚。嘗來吾郡海鹽，作園亭自恣。令歌兒衍曲，務爲新聲，所謂「海鹽腔」也。』《菽園雜記》云：『嘉興之海鹽，紹興之餘姚，寧波之慈谿，台州之黃巖，溫州之永嘉，皆有習爲倡優者，名曰「戲文子弟」。』

柯維騏《宋史新編》「一」云：『理宗在位久，董宋臣、盧允升作夫容閣、蘭香亭，宮中進倡優、傀儡，以奉帝遊宴。』

《宋史·樂志》云：『女弟子隊，六曰「採蓮隊」，衣紅羅生色綽子，繫裙，戴雲鬢髻，乘彩船，執蓮花。』

王得臣《塵史》云：『衣冠之制，上下混一。嘗聞杜祁公欲令人吏、技術等官，少爲差別。後韓康公又議改制，如人吏公袍倍加袴，俗所謂「黃義襴」者是也。幘頭合帶牛耳者，今之優人多爲此服。』

《霏雪錄》云：『宋高宗時，饗人淪餛飩不熟，下大理寺。優人扮兩士人相貌，各問其年。一曰：「甲子生。」一曰：「丙子生。」優人曰：「此二人皆合下大理。」高宗問故，對曰：「餛飩、餅子皆生，與餛飩不熟者同罪耳。」上大笑，赦原饗人。』

葉紹翁《四朝聞見錄》云：『韓用兵既敗，鬚髯皆白，莫知所爲。伶優因上賜宴，設樊遲、樊噲，旁

「一」 史，稿本誤作「使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一人曰「樊惱」。問樊遲：「誰與取名？」對以：「孔子所取。」又揖問樊噲，曰：「爾誰取？」曰：「漢高所命。」又揖樊惱，曰：「誰名汝？」對曰：「樊惱自取。」

王元微《說圖識餘》云：「一伶人作不識字官，稱：『難做！』吏曰：『官不過判耳。每判日，當先書案上，但依畫判之。』從一日至三日，皆依畫判去。至四日，不能，至五六日，擲筆下走，曰：『做不成！一日難似一日矣！』」

陸務觀云：「嘗記先人說：紅鞋飾帶，始唐莊宗施之優人。」

周密《癸辛雜志》云：「嘗聞梨園舊樂工云：凡大燕集，樂初作，必先奏《引子》。如《大石調引子》，則自始至終，凡絲竹歌舞，皆爲大石調。直至別奏引子，方隨以改爲耳。又云：凡燕集初作，或用上字，或用工字，然必須衆樂皆然，是謂「諧和」；或有一時《煞尾》參差不齊，則謂之「不和」，必有口舌不樂等事。前後驗之，無不然者。以此推之，則樂之關乎治亂，爲不誣矣。」

《齊東野語》云：「女冠吳知古用事，內宴，演參軍。教坊輩請簽文書，參軍怒曰：『我方聽鶯栗！』」

《都城紀勝》云：「雜劇中先做熟事一段，名曰「豔段」。次做雜劇。或添二人，名曰「裝孤老」。凡影戲，乃京師人初以素紙雕鏤，後用裝色裝皮爲之，其話本與講史書者頗同，大抵真假相半。公忠者雕以正貌，姦邪者與之醜貌，蓋亦寓褒貶於世俗之眼戲也。」

《輟耕錄》云：「稗官廢而傳奇作，傳奇作而戲曲繼。金季、國初，樂府猶宋詞之流」；「傳奇猶宋戲曲之變，世謂之雜劇。金章宗時，董解元所編《西廂記》，世代未遠，尚罕有人能解之者，況今雜劇中曲詞之冗者乎？」

《筆塵》云：「杜佑曰：「窟儡子，亦曰傀磊子，本喪雅也，漢末始用之於嘉會，北齊高緯尤好之。」今俗懸絲而戲，謂之「偶人」，亦傀儡之屬也。又有以手持其末，出之幃帳之上，則正謂之「窟儡子」矣。」又云：「漢有魚龍百戲。齊、梁以來，謂之「散樂」。樂有舞盤伎、舞輪伎、長躡伎、跳劍伎、吞劍伎、擲倒伎，今教坊百戲，大率有之，惟擲倒不知何法，疑即「翻金斗」。「翻金斗」字義，起於趙簡子之殺中山王，以頭委地，而翻身跳過，謂之「金斗」。按：今之演劇者，以頭委地，用手代足，憑虛而行，或縱或跳，旋起旋側，其捷如猿，其疾如鳥，令見者目炫心驚，蓋即古人擲倒伎也。」

姚桐壽《樂郊私語》云：「海鹽州少年，多善樂府，其傳多出於澈川楊氏。當康惠公存時，節俠風流，善音律，與武林阿里海涯之子雲石交善。雲石翩翩公子，無論所製樂府、散套，駿逸爲當行之冠，即歌聲高引，上徹雲漢，而康惠獨得其傳。今雜劇中有《豫讓吞炭》、《霍光鬼諫》、《敬德不伏老》，皆康惠自製，第「去其著作姓名。」

〔一〕 稿本原無「稗官……宋詞之流」一段，據《集成》本增。

〔二〕 第，稿本作「著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葉盛《水東日記》云：『今書坊相傳射利之徒，偽爲小說雜書。南人喜談如漢小王光武、楊六使文廣，北人喜談如繼母大賢等事，甚多。農工商販，抄寫繪畫，家畜而人有之。癡騃女婦，尤所酷好，好事者因目爲「女通鑑」。甚者，呂文穆、王龜齡諸名賢，百態誣衊，作爲戲劇，以爲佐酒樂客之具。士大夫不以爲非，亦相率而推波助瀾，遂汎濫而莫之救。』

陸深《谿山餘話》云：『歌詞代各不同，而聲亦易亡。元人變爲曲子，今世踵襲，大抵分爲二調：曰南曲，曰北曲。胡致堂所謂「綺羅香澤之態，綢繆宛轉之度」，正今日之南詞也；「登高望遠，舉首高歌，而逸懷浩氣超乎塵垢之表」者，近於今日之北詞也。』

《彙苑詳注》云：『曲者，詞之變。金、元所用北樂，緩急之間，詞不能按，乃更爲新聲以媚之。而諸君如貫酸齋、馬東籬輩，咸富有才情，兼善音律，遂擅一代之長。但大江以北，漸染北語，時時採入，而沈約四聲，遂闕其一。東南之士，未盡顧曲之周郎，蓬掖之間，又稀辨擗之王應，稍稍復變新體，號爲「南曲」，高拭則誠，遂掩前後。大抵北主勁切雄麗，南主清峭柔遠，雖本才華，務諧音律。譬之同一師承，頓、漸分教；俱爲國臣，文、武異科。今談曲者往往合而舉之，良可笑也。』

嘉、隆間，松江何元朗畜家僮習唱，一時優伶俱避舍，然所唱俱北詞，尚得蒜酪遺風。何又教女鬟數人，俱善北曲，爲南教坊頓仁所賞。頓曾隨武宗入京，盡傳北方遺音，獨步東南，暮年流落，無復知其伎者。其論曲，謂：『南曲簫管，謂之「唱調」，不入弦索，不可入譜。』沈吏部南九宮譜盛行，而北九宮反無人問。頓老又云：『弦索九宮，或用滾弦，或用花和、大和鈔弦，皆有定則；若南九宮，無定則可

依。且笛管稍長短其聲，便可就板；弦索若多一彈，少一彈，即齊板矣。『吳下以三弦合南曲，而又以簫管叶之，此唐人所云『錦襖上著簑衣』也。簫管可入北詞，而弦索不入南詞，蓋南曲不伏弦節奏也。北詞中亦有不叶弦索者，如鄭德輝、王實甫，間亦不免。元人多嫻北調，而不及南音。成、弘間，沈青門、陳大聲輩，南詞宗匠。同時康對山、王漢陂，俱以北擅場。王初學填詞，先延名師，學唱三年而後出手。章丘李太常中麓，亦以填詞名，與康、王交，而不嫻度曲，如所作《寶劍記》，生硬不諧，且不知南曲之有人聲，自以《中原音韻》叶之，以致見誚吳儂。同時惟馮海桴差爲當行。此外吳中詞人，如唐伯虎、祝枝山、梁伯龍、張伯起輩，縱有才情，俱非本色矣。今傳誦南曲，如『東風轉歲華』，云是元人高則誠，不知乃陳大聲與徐髯翁聯句也。陳名鐸，號秋碧，大聲其字也，金陵人，官指揮使。（節錄《蝸亭雜訂》。）

《客座贅語》云：『萬曆以前，公侯與縉紳及富家凡有燕會、小集，多用散樂，或三四人，或多人，唱大套北曲；若大席，則用教坊打院本，乃北曲四大套』者。中間錯以撮墊圈、觀音舞，或百丈旗，或跳墜子。後乃變而盡用南唱，歌者止用一小拍板，或以扇子代之，間有用鼓板者。今則吳人益以洞簫及月琴，益爲淒慘，聽者殆欲墮淚。大會則用南戲，其始止二腔：海鹽、弋陽，後則又有四平。近又有崑山腔，較海鹽更爲清柔而婉折也。』

「一」四大套，稿本原作「大四套」，據《集成》本改。

《真珠船》云：『元曲如《中原音韻》、《陽春白雪》、《太平樂府》、《天機餘錦》等集，《范張雞黍》、《王粲登樓》、《三氣張飛》、《趙禮讓肥》、《單刀會》、《敬德不伏老》、《蘇子瞻貶黃州》等傳奇，率音調悠揚，氣魄雄壯。後有作者，鮮與爲京。蓋當時台省元臣、郡邑正官及雄要之職，中州人多不得爲之，每沈抑下僚，志不得伸，如關漢卿乃太醫院尹，馬致遠行省務官，官大用釣台山長，鄭德輝杭州路吏，張小山首領官，其他屈在簿書、老於布素者，尚多有之。於是以其有用之才，而一寓之乎聲歌之末，以抒其拂鬱感慨之懷，所謂「不得其平而鳴焉」者也。』又云：『古之四方皆有音，今歌曲但統爲南、北二音。如《伊州》、《涼州》、《甘州》、《渭州》，本是西音，今並爲北曲。由是觀之，則《擊壤》、《衢歌》、《卿雲》、《南風》、《白雲》、《黃澤》之類，《詩》之篇什，漢之樂府，下逮關、鄭、白、馬之撰，雖詞有《雅》、《鄭》，並北音也。若南音，則《孺子》、《接輿》、《越人》、《紫玉》、吳歎、楚豔以及今之戲文皆是。然《三百篇》無南音，《周南》、《召南》皆北方也。』

《警心錄》云：『陳淳祖爲賈似道之客，守正爲諸客所疾，內人亦惡之。一日，諸姬爭寵，密竊一姬鞋，藏淳祖牀下，意欲並中二人。賈入齋，見之心疑，夜驅此姬至齋門誘之，淳祖不答，繼以大怒。賈乃知其無他，遂勘諸姬，得其情。由是極契淳祖，後遂有知南安軍之命。金、元院本演其事。』

楊用修云：『《漢郊社志》：『優人爲假飾伎女，蓋後世裝旦之始也，然未必如後世雜劇、戲文之爲，緣其時郊祀皆奏樂章，未有歌曲耳。』

《西河詩話》云：『明玉熙宮承應，有御前王留子雜劇。王留子，見元曲。或云天啟六年，有鐘鼓

司僉書王進朝，綽號「王瘤子」，善抹臉談諧，如舊時優伶。「留子」，即「瘤子」。

丹丘先生《論曲》云：『雜劇有正末、副末、狽、狐、靚、鴛、獐、捷譏、引戲九色之名。正末者，當場男子能指事者也，俗謂之「末泥」；副末執磕瓜以撲靚，即古所謂「蒼鶻」是也；當場之伎曰「狽」，狽，猿之雌者也，其性好淫，今俗訛爲「旦」；狐，當場裝官者也，今俗訛爲「孤」；靚，傅粉墨戲笑供諂者也，粉白黛綠，古稱「靚妝」，故謂之「妝靚色」，今俗訛爲「淨」；妓女之老者曰「鴛」，鴛似雁而大，無後趾，虎文，喜淫而無厭，諸鳥求之即就，世呼「獨豹」者是也；凡妓女總稱曰「獐」，獐，亦猿類，喜食虎肝腦，虎見而愛之，輒負於背，獐乃取虱遺虎首，虎即死，取其肝腦食焉，以喻少年愛色者，亦如遇獐然，不至喪身不止也；捷譏，古謂之「滑稽」，雜劇中取其便捷譏諢，故云；引戲，即院本中之「狽」也。』又云：『構肆中戲房出入之所，謂之「鬼門道」，言其所扮者皆已往昔人，出入於此，故云「鬼門」。愚俗無知，以置鼓於門，改爲「鼓門道」，後又訛爲「古」，皆非也。元曲或言「向古道」，或言「向古門道」。』蘇東坡詩有云：「搬演古人事，出入鬼門道。」

周挺齋《論曲》云：『良家子弟所扮雜劇，謂之「行家生活」；倡優所扮，謂之「戾家把戲」，蓋以雜劇出於鴻儒碩士、騷人墨客所作，皆良家也，彼倡優豈能辦此？故關漢卿以爲：「非是他當行本事，我家生活，他不過爲奴隸之役，供笑獻勤，以奉我輩耳。子弟所扮，是我一家風月。」雖復戲言，甚合於

理。』又云：『院本中有娼夫之詞，名曰「綠巾詞」，雖有絕佳者，不得並稱樂府。如黃番綽、鏡新磨、雷海青輩，皆古名娼，止以樂名呼之，亘世無字。今趙明鏡訛傳趙文敬，張酷貧訛傳張國賓，皆非也。』

周密《武林舊事》所列『官本雜劇段數』：曰《六么》，曰《瀛府》，曰《梁州》，曰《伊州》，曰《新水》，曰《薄媚》，曰《大明樂》，曰《降黃龍》，曰《胡渭州》，曰《逍遙樂》，曰《石州》，曰《大聖樂》，曰《中和樂》，曰《萬年歡》，曰《熙州》，曰《道人歡》，曰《長壽仙》，曰《法曲》，曰《延壽樂》，曰《賀皇恩》，曰《採蓮》。『採蓮隊』見《宋史·樂志》，其餘可類推矣。又有所謂『釁』者，如《鍾馗釁》、《天下一太平釁》之類；有所謂『孤』者，如《思鄉早行孤》、《逐鼓孤》之類；有所謂『姐』者，如《檻哮店休姐》、《老姑遣姐》之類；有所謂『酸』者，如《檻哮負酸》、《眼藥酸》之類。《輟耕錄》所列『院本名目』：所謂《法曲》、《伊州》、《新水》、《瀛府》、《逍遙樂》、《萬年歡》、《降黃龍》、《和曲院本》；所謂孤酸旦等，目爲『諸雜大小院本』。考元人劇中，其題目、正名有云『還牢末』者，則正末當場也；有云『貨郎旦』者，則正旦當場也。《錄鬼簿》，關漢卿有《擔水澆花旦》、《中秋切鱠旦》，吳昌齡有《貨郎末泥》，尚仲賢有《沒興花前秉燭旦》，楊顯之有《跳神師婆旦》，其義亦同。孤謂『官』，酸謂『秀士』。凡稱『酸』，謂正末扮秀士當場也。至有云『酸孤旦』者，則三色當場；有云『雙旦降黃龍』者，則兩旦當場；云『旦判孤』，云『老孤遣旦』，皆可類推。

「一」『周挺齋《論曲》』云云，實爲朱權《太和正音譜》文字。